

# Q/YTZ

##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YTZ 021.2—2021

---

### 菜豆 第2部分：农药限量

2021-4-16 发布

2021-4-23 实施

---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起草单位：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美琼、李佩龙、杨发宝。

# 菜豆

## 第2部分：农药限量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菜豆重要病虫害种类、防治的原则、措施及推荐使用药剂的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菜豆病虫害防治。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8321.1~8321.9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总则  
NY/T 5010 无公害农产品 种植业产地环境条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经济危害允许水平

是指因病虫害造成的损失与若防治其危害所需费用相等条件下的材积损失程度或病虫害指数（虫口密度、感病指数等）。

### 4 推荐使用药剂的说明

本文件推荐的杀菌剂/杀虫剂是经我国农药管理部门登记允许在菜豆上使用的，不得使用国家禁止在果树上使用和未登记的农药。当新的有效农药出现或者新的管理规定出台时，以最新的规定为准。

### 5 主要防治对象

#### 5.1 病害

菜豆主要病害有锈病、枯萎病、炭疽病、灰霉病、细菌性疫病等。

#### 5.2 虫害

菜豆主要虫害有蚜虫、红蜘蛛、潜叶蝇、白粉虱等。

## 6 防治原则

- 6.1 以农业防治和物理防治为基础，提倡生物防治，根据菜豆病虫害发生规律，科学安全地使用化学防治技术，最大限度地减轻农药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和对自然天敌的伤害，将病虫害造成的损失控制在经济危害允许水平之内。
- 6.2 按照《农药管理条例》的规定，使用的药剂均应在国家农药管理部门登记允许在菜豆上用于防治该病虫害的种类，如有调整，按照新的管理规定执行。
- 6.3 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和致畸、致癌、致突变农药（在果蔬上禁用的农药名单参见附录A，并根据国家发布的最新公告及时调整）。
- 6.4 农药合理使用按照 GB/T 8321 和 NY/T 1276 的规定执行。

## 7 综合防治技术

### 7.1 植物检疫

按植物检疫法规的有关要求，防止植物检疫对象从发生区传入未发生区。

### 7.2 农业防治

#### 7.2.1 产地环境

宜选择地势平坦、排灌方便、地下水位较低、土层深厚、疏松肥沃的非重茬地块，环境质量应符合 NY/T 5010 的规定。

#### 7.2.2 品种选择

根据栽培季节，选择抗病、优质、高产、商品性好、符合市场消费习惯的品种。

#### 7.2.3 种子处理

##### 7.2.3.1 选种

选择颗粒大饱满的种子播种，提高出苗率和群体整齐度。

##### 7.2.3.2 晒种

播种前将种子摊薄翻晒2d~3d。禁止直接在水泥地面上晒种。

##### 7.2.3.3 浸种

育苗移栽的菜豆应进行温汤浸种或福尔马林浸种。晾晒后的种子用55℃的水浸泡15min，并不断搅拌，使水温降至30℃继续浸种4h~5h捞出待播；或用40%的福尔马林100倍液浸泡20min~30min，用清水冲洗2次~3次，继续用30℃温水浸种3h~5h捞出待播。

#### 7.2.4 育苗设施及消毒

根据当地的条件选用温室、大棚、温床等设施育苗。育苗设施应在育苗前2d~3d进行消毒处理，用45%百菌清烟剂5g/m<sup>2</sup>熏蒸，熏烟时必须密闭棚膜，或在育苗前一月密闭棚膜，高温闷棚杀灭病菌。

#### 7.2.5 轮作

与非豆科作物实行三年以上轮作。

#### 7.2.6 清洁田园

拔出病株，摘除病叶、老叶等，及时清洁田园。

#### 7.2.7 设施栽培的小气候调控

通过放风和辅助加温，调节不同生育时期的适宜温度和降低棚室内的空气湿度。

### 7.3 物理防治

#### 7.3.1 黄板

悬挂黄板（25cm×30cm）诱杀蚜虫、美洲斑潜蝇、白粉虱成虫，安置于植株上方10cm~15cm处，每667m<sup>2</sup>30块~40块。

#### 7.3.2 频振式杀虫灯

安装频振式杀虫灯诱杀害虫。每2hm<sup>2</sup>~3hm<sup>2</sup>安置1盏杀虫灯（220V, 15W），离地高度1.2m~1.5m。

#### 7.3.3 银灰膜

行间覆盖条状银灰色膜，驱避蚜虫、飞虱等害虫。

### 7.3 生物防治

应用生物药剂，2%农抗120的150倍~200倍液喷雾防治炭疽病、灰霉病，新植霉素4000倍~5000倍液防治细菌性病害。

### 7.5 化学防治

#### 7.5.1 锈病

可用25%的三唑酮可湿性粉剂1000倍~1500倍液或用50%硫悬浮剂200倍~300倍液，喷雾防治。

#### 7.5.2 炭疽病

育苗期苗床用50%多菌灵加50%福美双10g/m<sup>2</sup>，加干土拌匀，撒于床面；定植时，再用多菌灵加福美双，每千株用药各0.5kg，加干土拌匀，撒于穴内。发病初期，可用多菌灵加福美双500倍液喷雾、或用80%代森锰锌可湿性粉剂600倍~800倍液，或50%甲基托布津可湿性粉剂1000倍液，或75%百菌清可湿性粉剂600倍~800倍液，喷雾防治。

#### 7.5.3 细菌性疫病

除实行轮作防病外，在发病初期，用77%氢氧化铜可湿性粉剂500倍液，或27%碱式硫酸铜悬浮剂600倍液，喷雾防治。

#### 7.5.4 灰霉病

发病初期，可用50%腐霉利可湿性粉剂1000倍液，或50%异菌脲可湿性粉剂1000倍液，或50%乙烯菌核利可湿性粉剂1000倍液，或50%多菌灵1000倍液，或40%双胍辛烷苯基磺酸盐1500倍液，喷雾防治。

#### 7.5.5 红蜘蛛

可用1.8%阿维菌素1500倍~2000倍液，或20%的哒螨灵3000倍液，或73%克螨特乳油2500倍~3000倍液，喷雾防治。

#### 7.5.6 蚜虫

可用20%吡虫啉可湿性粉剂2000倍液，或20%的吡虫啉可溶剂2500倍~5000倍液，或25%噻虫嗪水分散粒剂5000倍液，喷雾防治。

#### 7.5.7 潜叶蝇

可用1.8%爱福丁乳油6000倍液，或40%的阿维·敌乳油1000倍液，或5%抑太保乳油2000倍液，或5%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乳油5000倍液，喷雾防治。

#### 7.5.8 白粉虱

可用10%噻嗪酮乳油1000倍液，或2.5%联苯菊酯乳油3000倍液，或2.5%高效氯氟氰菊酯乳油3000倍液，或20%甲氰菊酯乳油2000倍液，喷雾防治。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国家禁止和限制使用的农药**

**A.1 禁止（停止）使用的农药**

六六六、滴滴涕、毒杀芬、二溴氯丙烷、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狄氏剂、汞制剂、砷类、铅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毒鼠强、氟乙酸钠、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久效磷、磷胺、苯线磷、地虫硫磷、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氯磺隆、胺苯磺隆、甲磺隆、福美肿、福美甲肿、三氯杀螨醇、林丹、硫丹、溴甲烷、氟虫胺、杀扑磷、百草枯、2,4~滴丁酯、氟虫胺、百草枯可溶胶剂。

注：2,4~滴丁酯自2023年1月29日起禁止使用。溴甲烷可用于“检疫熏蒸处理”。杀扑磷已无制剂登记。

**A.2 限制使用的农药**

限制使用的农药参见表A.1。

**表A.1 限制使用的农药**

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灭多威、涕灭威、灭线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和甘蔗作物上使用，禁止用于防治卫生害虫，禁止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内吸磷、硫环磷、氯唑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中草药材上使用
乙酰甲胺磷、丁硫克百威、乐果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和中草药材上使用
毒死蜱、三唑磷	禁止在蔬菜上使用
丁酰肼（比久）	禁止在花生上使用
氰戊菊酯	禁止在茶叶上使用
氟虫腈	禁止在所有农作物上使用（玉米等部分旱田种子包衣除外）
氟苯虫酰胺	禁止在水稻上使用